

最新另类人生格言(优质8篇)

辩论是一种公开的辩证交锋，可以培养我们的辩论技巧和沟通能力。有效的辩论需要清晰的思路和结构，合理分段和排列，以利于读者或听众的理解和接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总结的辩论技巧和方法范文，供大家参考。

另类人生格言篇一

1. 不要见一个爱一个，爱的太多，你的爱就要贬值。
2. 想完全了解一个男人，最好别做他的恋人，而做他的朋友。
3. 朋友就是把你看透了，还能喜欢你的人。
4. 当我们搬开别人架下的绊脚石时，也许恰恰是在为自己铺路。
5. 痛苦来临时不要总问：“为什么偏偏是我？”因为快乐降临时你可没有问过这个问题。
6. 如果说我懂的道理比别人多一点，那是因为我犯的错误比别人多一点。
7. 你以为最酸的感觉是吃醋吗？不是，最酸的感觉是没权吃醋。
8. 低头要有勇气，抬头要有底气。
9. 上天决定了谁是你的亲戚，幸运的是在选择朋友方面它给你留了余地。
10. 人生就像一杯茶，不会苦一辈子，但总会苦一阵子。

11. 傻与不傻，要看你会不会装傻。
12. 女人用友情来拒绝爱情，男人用友情来换取爱情。
13. 幸福是可以通过学习来获得的，尽管它不是我们的母语。
14. 成熟不是心变老，而是眼泪在眼里打转却还保持微笑。
15. 问候不一定要郑重其事，但一定要真诚感人。
16. 做与不做的最大区别是：后者拥有对前者的评论权。
17. 人，长得漂亮不如活的漂亮。
18. 有些事，明知是错的，也要去坚持，因为不甘心；有些人，明知是爱的，也要去放弃，因为没有结局；有时候，明知没路了，却还在前进，因为习惯了。
19. 同样的一瓶饮料，便利店里2块钱，五星饭店里60块，很多的时候，一个人的价值取决于所在的位置。
20. 每个人出生的时候都是原创，可悲的是很多人渐渐都成了盗版
21. 时间就像一张网，你撒在哪里，你的收获就在哪里。
22. 如果我能够看到自己的背影，我想它一定很忧伤，因为我把快乐都留在了前面。
23. 任何人都可以变得狠毒，只要你尝试过嫉妒。
24. 常常告诫自己不要在一棵树上吊死，结果……在树林里迷路了。
25. 爱情就像攥在手里的沙子，攥的越紧，流失的越快。

26. 人生有两大悲剧：一个是得不到想要的东西，另一个是得到了不想要的东西。
27. 不是每句“对不起”，都能换来“没关系”。
28. 世界上只有想不通的人，没有走不通的路。
29. 地球是运动的，一个人不会永远处在倒霉的位置。
30. 走的最急的是最美的景色，伤的最深的是最真的感情。

另类人生格言篇二

所谓人生亦即是人的一生。它像一块巧克力，苦中带甜，甜中带苦。每个人有属于自己的人生，属于自己的彩虹。鲁滨逊的人生充满了悲伤与喜悦，与众不同。这就是读完《鲁滨逊漂流记》后的感受。

这本书对每个孩子来说是一次经历磨难的教育。他让我们深刻领悟书的内涵，只有在经历苦难的时候不轻易向行命运。相信“车到山前必有路”就一定能找到好的方法脱离险境，化险为夷。如同书中的主人公鲁滨逊的人生经历充满传奇色彩。他从小就想当一个远航家。但由于家庭的压迫他只能放弃，不得不继承父亲的家业。一次，他偷偷出去远航。朋友的船被海浪一次次的重击，最终船只抵挡不住。破裂了，水手都死了。从那一刻开始，就注定了鲁滨逊要开始野人般的生活。再一次偶然的的机会他逃离了封锁它的主人。他在山中遇到了真正的野人，野人与他一起生活，并给野人取名叫星期天。后来他回到了自己的家乡，又继续上演他的故事。

读完了书，是我有一种想法：鲁滨逊的生活艰苦，什么事情都需要自己创造，能够独立生活。而我处于温室，不不经历磨难。风雨父母挡，委屈父母受。我与鲁滨逊相比，我我只

是一个缺乏勇气的一朵花。

另类人生格言篇三

妙玉在《红楼梦》中算是个性格非常奇特的女子，她秉性清高、性格孤僻，文独喜欢庄子，因此自称畸人；她追求个性自由，追求那种超然物外的精神世界，所以，特别推崇范成大的两句诗“纵有千年铁门槛，终须一个土馒头”。不趋炎附势，不与世人同流合污，因此，“万人皆不入她的目”，也因之被人看作“不合时宜”之人。又因自幼出家，在古庙中度过她本应是多彩的青少年时代，自然养成孤僻清高的个性，笔者喜欢妙玉这种特立独行的性格特点，认为在《红楼梦》中众多的红粉佳人中，妙玉是一个可以与黛玉媲美的人物形象，她的魅力来源于她的另类，更来源于她迥异于世人的精神追求。

妙玉在整部《红楼梦》中出场次数有限，前八十回中，明里暗里出场次数也只不过六回，而且多是借他人之口进行侧面介绍，反复阅读，发现正面描绘只有两处，然而却被作者曹雪芹放在金陵十二钗正册之第六位，是金陵十二钗中唯一没有与四大家族有血缘关系的人物。尽管这样，曹雪芹在《世难容》这首专门为妙玉所做的曲子里，称赞她“气质美如兰，才华阜比仙”，可见她在作者心目中的份量。她美丽而又颇具才情，为人处事，一尘不染，清高孤僻，她追求个性自由不趋炎附势。因此，被人看作“万人不入她的眼”“不合时宜”之人，她应该是当时社会人们眼中的一个另类，一个追求迥异于普通人的奇女子。那么，要分析妙玉为何具有这样的性格，当然还要从她的出身和处境入手。

曹雪芹对妙玉身世的介绍，应该是在《红楼梦》第十八回《皇恩重元妃省父母天伦乐宝玉是才藻》一回里，那时贾府为了迎接元春省亲。所修大观园已经落成，贾府上下忙着做各种准备，包括一些宗教仪式的准备，当时府里面已经买来了一些女孩子作为尼姑、道姑进行培训，准备在省亲使用，

在准备工作即将结束的时候，又有林之孝来回：“采访聘买得十个小尼姑，小道姑也是十个都有了，连新做的二十分道袍也有了。外有一个带发修行的，本是苏州人氏，祖上也是读书宦家之家，因生了这位姑娘自小多病，曾许过出家，因大了，就买了许多替身儿，皆不中用，须得她亲身入了空门才好了，所以带发修行，今年才十八岁，法名妙玉。如今父母俱已亡故，身边只有两个老嬷嬷，一个小丫头服侍。文墨也极通，经文也不用学了，模样又极好。因听见长安都中有观音遗迹并贝叶遗文，去岁随了师父上来，现在西门外牟尼院住着。她师父极精演先天神数，于去冬圆寂了。妙玉本要扶灵回乡的，她师父临寂遗言，说她“衣食起居不宜还乡，在此静居，后来自然有你的结果”。以此她竟未回去，王夫人不等回完，便说：“既这样，我们何不接了她来。”林之孝回道：“请她。”她说：“侯门公府，必以贵势压人，我再不去的。”王夫人答道：“她既是宦家小姐，自然骄傲些，就下个帖子请她何妨”。林之孝答应了出去，命书启相公，写请帖去了请妙玉，次日备轿去接。妙玉从此住进大观园栊翠庵。大家看这段文章内容传达了什么信息？一是妙玉出身非比寻常，不是那些穷人家孩子养不起了送进庙去，讨口饭吃为了活命，也不是看破红尘，遁入空门，她乃宦家人家之女，只因病一直不好，找替身出家也不行，迫于无奈才出了家，这出家应属天意，而非人愿；二是她身世孤苦，父母双亡。师父也于去冬圆寂；三是模样儿极好；四是文墨极通，经文也好；五是她衣食起居不宜还乡，命该居留此地；六是她性格清高孤傲，非同一般道姑、女尼。王夫人的爽快答复，一则表明了她对这么一个小尼姑心怀同情和敬重；另一方面这段文字也与作者写她所谓的“乐善好施”相互照应，在那个时代，富人拿钱修庙、捐钱施舍都是积德行善之举，据说是可以修福的，她出身四大家族之一的王家又嫁与金陵首富贾家，当然相信所谓的“天命”理数，因此，非常乐意把妙玉这样的一个小尼姑请到大观园里来，这样既表明了她的善举，又为她贾家后代积了阴德，是一举两得的美事，何乐而不为呢。

一、妙玉的性格

要说妙玉性格，在《红楼梦》第四十一回中《贾宝玉品茶栊翠庵刘姥姥醉卧怡红院》一章中，表现最为突出。

（一）、心性高傲，不趋炎附势。在这一回里妙玉正面出场，这一场应该算是曹雪芹为妙玉正面立传了，作者通过妙玉的语言和行为就把妙玉异于常人的个性特点，真实可信地表现了出来。文中这样写贾母等人来到栊翠庵对妙玉说：“我们才都吃了酒肉，你这里头有菩萨，冲了罪过，我们这里坐坐，把你的好茶拿来，我们吃一杯就去”。妙玉听了，忙去煮茶来。宝玉留神看她怎么行事。只见妙玉亲自捧了一个海棠花样雕漆填金云龙献寿的小茶盘，里面放了一个成窑五彩小盖钟，捧与贾母。贾母道：“我不吃六安茶”，妙玉笑说：“这是老君眉”，贾母接了，又问是什么水。妙玉笑道：“是旧年收集的雨水。”贾母便吃了半盏，笑着递与刘姥姥说：“你尝尝这个茶”。刘姥姥便一口吃尽，笑道：“好是好，就是淡些，再熬浓些更好了”。贾母与众人都笑起来，这一段刘心武《揭秘红楼梦》中是这样分析的：先写贾母说了句话：我不吃六安茶。怪不怪呢？贾母怎么就猜妙玉沏的是六安茶，而妙玉怎么就知道贾母不喝六安茶呢？我读了也有点奇怪，感觉问的突兀，回的也出乎意料。而刘心武认为曹雪芹这里传达了一个信息是，贾母跟妙玉的家庭，跟她的上一辈，还不仅仅是父母一辈，可能跟她爷爷奶奶一辈曾经非常地熟悉。她知道妙玉家的待客习惯，在妙玉长辈在世时，待客时总是要端出六安茶来，这已成待客的惯例。因此就直接说，我不吃六安茶。然而妙玉回答也很简洁明确、巧妙，她说知道，这是老君眉。这话说明了什么？说明她知道贾母的口味，贾母又问是什么水？这说明贾母很懂得品茶，什么茶要什么水才出味。这说明贾母很善于享受生活，享受到精致入微的地步。这种人真的是品茶，不能叫喝茶。会品的不仅挑剔茶叶，还讲究煮茶用的水，所以必须问是什么水。水不合格，茶叶再好也是不能喝的，妙玉就告诉她是旧年收集的雨水。这样贾母就去品那杯茶，喝去半盏。妙玉跟贾母说

完这句话，就懒得再去理贾母她们了，这说明了什么？说明她心性高傲啊。贾母不是贾府的老太君吗？妙玉不接待是说不过去的，但接待心里又不十分乐意，因此敷衍一下，却不愿给她浪费更多时间，更与她没有什么话可讲，就瞅了机会拉一拉宝钗和黛玉的衣襟，把她们带到东禅房旁边的耳房，单请她们去喝体己茶。再看这两个人用的什么杯子啊，宝钗用的叫做“放麝翠”，还是晋王恺珍玩，苏轼见过的，黛玉用的是“杏犀盅”，这两样都是稀世珍宝啊！仍将前番自己常日吃茶的那只绿玉斗拿来斟了茶与宝玉。惹得宝玉心有“不平”笑道：“常言世德平等，她两个就用那古玩奇珍，怎么我就是个俗器了”。妙玉道：“这是俗器？不是我说狂话，只怕你家里未必找出这么一个俗器来吃茶。”这话狂不狂暂且不说，再说为黛玉烹茶用的是什么水啊，却是“五年前我在玄墓蟠龙寺住着，收的梅花上的雪水。共得了那一鬼脸青的花瓷罐一罐，总舍不得吃，埋在地下今年夏天才开了。我只吃过一回，这是第二回了，你怎么尝不出来？隔年的雨水哪有这样轻淳，如何吃得。”这一段文字说明了什么，说明妙玉心里有杆称啊，当然不是普通人心目中的“称”，贾母是个什么人物啊，在贾府也算是拐棍捣一捣就地动山摇的人物吧？可妙玉不买她的帐，就不巴结她，她用的茶具、喝的茶叶、烹茶的雨水也就一般待客用的而已，只有黛玉、宝钗她们才是妙玉心中的贵宾，才配享用到这般特殊的礼遇。这点就把妙玉那种独特性格写出来了，清高、不趋炎附势，这是她品格中非常令人景仰的一面。

（二）、不亢不卑、直率真实。从她与贾母的对话上，也可以看出妙玉的不亢不卑。与宝玉黛玉的对话，则表现了她的直率真实。她还有一个宝贝是一只九曲十环一百二十节蟠虬整雕竹根的大盃，她笑问宝玉“你可吃了这一海？”宝玉笑道：“吃的了。”那妙玉怎么回答：“你虽吃的了，也没这些茶糟蹋。岂不闻：一杯为品，二杯即是解渴的蠢物，三杯便是饮牛饮驴的，你吃这一海更成什么？”果就向海内斟了约有一杯。宝玉细细吃了，果觉轻淳无比，赏赞不绝。妙玉又正色道：“你这遭吃茶是托她俩的福，独你来了，我是不

给你吃的。”宝玉笑道：“我深知道的，我也不领你的情，只谢她二人便是。”妙玉听了，方说：“这话明白”。黛玉因问：“这也是旧年的雨水？”妙玉冷笑道：“你这么个人，竟是大俗人，连水也尝不出来？”你看，这就是妙玉啊，宝玉又待怎样：你是沾了她两个的光。就连黛玉尝不出烹茶的水，她还冷笑说黛玉“竟是大俗人”。够尖锐的吧，可她不管，如果善于拐弯抹角的说话了，那就不是妙玉了，她就是这么一个真实的、直率的人，不会曲意逢迎任何一个人，也决不会去拍哪位公子小姐的马屁，心里怎么想就怎么说，心里怎么想就怎么做，这才是妙玉的性格，也是妙玉的魅力。

（三）、秉性古怪、孤僻。妙玉对刘姥姥喝茶用过的杯子，妙玉是什么态度呢？“将那盛水的茶杯别收了，搁在外头去罢”，宝玉会意，知是刘姥姥吃了，妙玉嫌脏不要了。既不要丢了多可惜啊，宝玉这人好就好在善解人意，就陪笑让妙玉送给刘姥姥，你道妙玉怎么说：“这也罢了。幸好那杯子是我没吃过的，若我用过的，我就砸碎了也不能给她。你要给他，我也不管你，只交给你快拿了去罢”。你看，脾气够古怪的吧，当然妙玉是有洁癖的，刘姥姥乃乡野村妇，没有那么多穷讲究，更不用说那时本就没有牙膏、牙刷什么的，就是嫌她脏，用开水煮煮，仔细洗净了，未必就不能用了，非得丢掉才解恨吗？还说自己要用过的砸碎了也不给她，真是刁钻、怪癖。我们不能因此就断定妙玉这样做是看不起乡下人，只能说她有洁癖、秉性古怪，作者曹雪芹之所以被称之为伟大的文学家，在刻画人物上可谓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他不仅要写人物的优点，也写人物的缺点，这样的人才更接近于生活的真实。

二、妙玉的异样追求

作者第三次是借李纨之口评价妙玉的，那天大家联诗联得高兴，宝玉联的不好，李纨就罚宝玉去栊翠庵讨一枝红梅回来，那李纨说：“我才见栊翠庵的红梅有趣我要折一枝来插瓶，可厌妙玉为人我不理她，如今罚你去取一枝来”。李纨在曹

雪芹笔下应该算是个大好人，也极少贬斥某个人，但妙玉就不入她的眼，这也说明了妙玉的‘怪癖’。

妙玉第四次出现就在六十三回了，当然，这次也不是正面出场，还是由别人来说她。贾宝玉过生日的时候，妙玉给他留下一个拜帖，也就是祝寿的，上面写着“槛外人妙玉恭肃遥叩芳辰”。宝玉得了这帖很是高兴，从他内心来说他是非常敬重妙玉的，也很珍视妙玉的情谊，就想回个贴，以示礼貌，但如何回帖就犯了难，想找个人来帮他出个主意。当然，他首先想到的是林黛玉，一方面因为黛玉是大观园中数一数二的才女，另一方面在他心目中黛玉与妙玉在性情品格上有很多相似之处。但还没走到潇湘馆就遇到了邢岫烟，宝玉当时也未曾想请教她什么，也是客套随口问了一句：“你去哪儿？”邢岫烟说：“我去栊翠庵。”宝玉听了就觉诧异，就说：“她为人孤僻，不合时宜，万人不入她的眼。原来她推重姐姐，竟知姐姐不是我们一流的人。”于是，这岫烟就介绍了她与妙玉的交情，她们原是邻居，乃贫贱之交，又有半师之分。因此有了那么一层非同寻常的关系，这里邢岫烟也说妙玉不合时宜，权势不容，竟投到这里来了。这宝玉一想，眼前站了一个最了解妙玉的人。该知道怎么回帖才合适吧，就把妙玉的这个帖子给邢岫烟看了。那岫烟看了拜帖，你道她怎么说：“她这脾气竟不能改，竟是生成这等放诞诡僻了。从来没见过拜帖上下别号的，这可是俗话说的僧不僧，俗不俗，女不女，男不男，成个什么道理。”连这样一个女孩子都批评妙玉的不是，可见妙玉在世俗人的眼里是怎样的一个另类，但听了宝玉的一番话：“姐姐不知道，她原不在这些人中算，她原是世人意外之人，因取我是个些微有知识的，方给我这帖子”。岫烟上下打量了宝玉半日，认可了这是一对“知音”，就告诉了宝玉原故。因妙玉认为：“古人中自汉晋五代唐宋以来皆无好诗，只有两句好，说道：纵有千年铁门槛，终须一个土馒头。”所以他自称“槛外之人”。又常赞文是庄子的好，故又或称为“畸人”。她若帖子上是自称“畸人”的，你就还她个“世人”。畸人者，她自称畸零之人，你谦自己乃世中扰扰之人，她便喜了。如今她自称“槛外之

人”，是自谓蹈于铁槛之外了；故你如今只下“槛内人”，便合了她的心了。刘心武对这一节是这样评的，说这两句诗是宋朝范成大的。“铁门檻”是指封建贵族家庭或富豪人家的门檻，他们希望自家的荣华富贵可以延续千年，即诗人范成大就说了，一个人即使你地位再高，家庭再兴盛最终这荣华富贵也都会烟消云散，死后一堆黄土把什么都终结了，也就是落个“土馒头”而已。

妙玉为什么单单推这两句诗好，这意味着她对人生有独特的看法，这看法，恰巧就与范成大的这两句诗相呼应，也就是找到了心理上的共鸣，以我们现在去看，这是看破红尘，认为所有的荣华富贵均没有任何实际意义，人们追求那些身外之物，名呀、利呀统统没有什么意思，终归免不了一死，终归要“赤条条来去无牵挂”。

妙玉喜欢庄子的文章，庄子所谓的畸零人其实是与众不同的人，是非常个别，非常古怪的人，他与所有的“俗”家人都合不来，只与天地万物，与自然才是合谐共生的。妙玉也称自己为畸零之人，这意味着她对政治、对权力、对名利、对所有的身外之物都已看破，宁愿享受灵魂的宁静，品味那种超越红尘的孤独。这种孤独赋予她精神的力量，让她置身于云霄之上笑看滚滚红尘中的人们忙忙碌碌地，为那些蝇头小利去争权夺利，去勾心斗角、去尔虞我诈。而事实上，庄子哲学也有许多精华之处，怕的是我们达不到那种境界，自然也就很难体味到那种超然物外的大快乐，当然妙玉也未必做到真正的超然物外，这不过是她异于常人的一种精神追求罢了！这一回里也就从侧面展示了妙玉的另一个个性特点，更进一步地展示了她的另类以及她特殊的人生见解和异样追求。

三、妙玉的才华

妙玉的再一次正面出场就在七十六回了：这一回的主要角色还不是妙玉，主要角色是林黛玉和史湘云。这天乃中秋月圆之夜，贾母与众人在凸碧山正在赏月之时，忽闻笛声幽咽，

引发史湘云和林黛玉的诗情。于是二人凹晶馆联诗。联到最后，出现了两句非常有名的句子：“寒塘渡鹤影，冷月葬花魂”，史湘云和林黛玉的这两个句子真是联得绝了，要想超越这两句的意境恐怕就难了！作者这时就让妙玉出场了。妙玉出来就笑道：“好诗，好诗，果然太悲凉了，不必再往下联，若底下只这样去，反不显这两句子，倒觉得堆砌牵强。”听到了吧，这就是妙玉，出语就非同一般，她不仅懂诗且能够品评诗的优劣，就邀她们两个到栊翠庵里。中秋月夜良辰美景，再加上黛玉和史湘云的佳句，引得妙玉也诗兴大发，就说我现在要把你们的这个联诗续完。如今收拾，到底还该归到本来面目上去。刘心武《揭秘红楼梦》中是这样剖析这句话的，表面上是说现在我把这个诗做个了结，续成三十五韵使它完整、清爽。“到底还归到本来面目上去。”你不是吟月吗？表面上她是说我要翻回来切题，但另一层意思却是说做人跟作诗是一样的，或者说作诗跟做人是一样的，到头来，人应该保持自己的面目。这是妙玉一生的追求：这是我的性格我不遮掩，我的性格的棱角我不磨去，我要生活在自己本来的性情里面，要以真面目示人。因此曹雪芹通过这句话从深层次启发我们读者，让我们知道妙玉身上有值得学习的东西，那就是她那种要求保持一种本真状态的人生追求，这是很了不起的，在任何时代任何社会环境下，都很了不起。

另外，妙玉在未续诗之前，先向林黛玉和史湘云说了她自己的构思，她说：“依我必须如此方翻转过来，既是前头有凄楚之句，亦无甚碍了”。这段文字说明了什么，说明妙玉对诗也有很高的造诣啊，她有她独特的审美见解，她更有非同常人的出众才华，于是一气呵成就续出了中秋联句十三韵来。

对这十三韵，作家刘心武在《揭秘红楼梦》中解析是把金陵十二钗正册里的女子命运结局做了一个扫描和概括，这点我十分赞同，因为纵观《红楼梦》全册，无论是人物取名还是那些文中出现的诗或曲，甚至是一个小小的道具，无不蕴含着作者构思的匠心，当然刘老师的有些见解我未必认同，可

诗里隐含着众金钗的命运缩影这一点我是同意的。至于刘心武老师的分析，我这里就不再一一表述了，大家有兴趣可以自己查阅。

这样，中秋夜大观园即景联句的三十五韵，妙玉一个人就联了十三韵，而林黛玉和史湘云合起来才二十二韵，因此，曹雪芹他早就预设了妙玉这个人“气质美如兰，才华阜比仙”，她是真的了不起，黛玉、湘云读了她的续诗也赞赏不已，说：“可见我们天天舍近而求远，现有这样的诗仙在此，却天天去纸上谈兵”。怎么不令人敬佩、叹服啊！

再往下续，我们就会发现曹雪芹在这里有一个对比性的描写，还记得四十一回中贾母她们在栊翠庵品完茶，走出栊翠庵时，妙玉怎么做的吧？她是“送出山门，回身便将门闭了。”但这次史湘云、林黛玉三人联了句，熬了大半夜，二位姑娘离开时，妙玉却“送至门外，看她们去远，方掩门进来”，这对妙玉来说，这种行为是极罕见的，但是恰恰因为罕见则更能展示妙玉的性格，“爱我之所爱”与前面所述一样，是她把这二人当成了自己的贵宾，也同样喜爱这两人的才华，在她心目中她们自是更有地位，更值得敬重！这就是妙玉的另类！

四、妙玉的结局

在《红楼梦》第五回十二钗正册的册页里，作者曹雪芹专门为妙玉作了一支曲，题目叫做《世难容》。

曲子这样写妙玉的《世难容》气质如兰，才华阜比仙。天生孤癖人皆罕。你道是啖肉食腥膻，视绮罗俗厌；却不知太高人愈妒，过洁世同嫌。可叹这，青灯古殿人将老；辜负了，红粉朱楼春色阑。到头来，依旧是风尘肮脏违心愿。好一似，无瑕白玉遭泥陷；又何须，王孙公子叹无缘。

从曲名上看，妙玉在个世界上生存是相当困难的，不是“万

人不入她的目”，而是“她不入万人的目”，尽管她有着美如兰的气质，与诗仙媲美的才华，但总是“太高人愈妒，过洁世同嫌”。她的高傲，她的孤僻，只是因为有着与常人不同的精神追求，这种追求也就是保持本真个性，做自己乐意做的事罢了，她妨着谁碍着谁了？谁也没有。但这人太过清高了，就会遭人忌妒的，古今皆然。紧接着两句“青灯古殿人将老。辜负了；红粉朱楼春色阑”。这话咱不必想得那样实，如果硬要套用也嫌牵强，实际上是叹息妙玉奇异的人生追求，好好的女孩家，不能享受人间的天伦之乐，在古殿里伴一盏青灯生活，把大好年华都白白耗费在这里，其实可惜，至于一些人揣摩着她与宝玉的“爱情”或者是某位“公子”的爱情，皆属牵强附会。作为妙玉她崇拜庄子，自称畸人，又独喜欢范成大的那两句诗，可见早已看破红尘。男欢女爱，这是平常人的生活追求，妙玉既是被人处处看作“不合时宜”，她追求的一定是源于精神层面上的相契相合，这个人不出现便罢，如出现她一定会依自己的性格、大胆追求。而曲中“风尘肮脏违心愿，无瑕白玉遭泥陷”，这些句我更偏向刘心武老师对“肮脏”的解说，应作不阿不屈来讲，形容一个人坚强，在很困难的时候，不低头，能够坚持自己的理念，倔强地生存下去。这样理解才符合妙玉的性格。我也不赞成高鄂在后四十回中把妙玉写成那样的结局，被强人所掳，卖入青楼妓院。“好一似，无瑕美玉遭泥陷”，其实命运无常，这句话大家都知道，妙玉作为一个弱女子，尽管她希望一尘不染，孤傲、清高在一定的情况下她可以率性而为，追求个性自由，然而她未必能把握了自己的命运，我想这样一个人该是一个宁为玉碎不为瓦全的性格。她假若真的沦落到那种境地，那活着对妙玉来说还不如死了干净，尽管“遭泥陷”是被迫的，她也不会屈服，通常我们读一本书或一篇文章，往往是有一千个人就会有一千种的理解方法，谁也不能代替别人，对于妙玉这个人物，我则品出她的异样，她的另类，而且发自内心的赞赏这种性格，也相信喜欢妙玉的读者，应该为数不少，尽管实际生活中，倘若真的遇到像妙玉这样人的时候，也不一定能接受她的行为和方式，甚至也可能受不了她的直，她的怪癖。也许因为我本人也与妙玉有很

多相似的特点，日常生活中自然也得罪一些人，所以，我喜欢她，尽管我的观点也不能说就全面正确，那么欢迎大家与我共同探讨。

参考文献：

- 1、曹雪芹《红楼梦》上海文艺出版社2005年11月
- 2、刘心武《揭秘红楼梦》人民出版社2006年12月
- 3、韩进廉《红学史稿》河北人民出版社1981年11月
- 4、王增文《中国古代文学专题》当代中国出版社1999年10月

另类人生格言篇四

妙玉在《红楼梦》中算是个性格非常奇特的女子，她秉性清高、性格孤僻，文独喜欢庄子，因此自称畸人；她追求个性自由，追求那种超然物外的精神世界，所以，特别推崇范成大的两句诗“纵有千年铁门槛，终须一个土馒头”。不趋炎附势，不与世人同流合污，因此，“万人皆不入她的目”，也因之被人看作“不合时宜”之人。又因自幼出家，在古庙中度过她本应是多彩的青少年时代，自然养成孤僻清高的个性，笔者喜欢妙玉这种特立独行的性格特点，认为在《红楼梦》中众多的红粉佳人中，妙玉是一个可以与黛玉媲美的人物形象，她的魅力来源于她的另类，更来源于她迥异于世人的精神追求。

妙玉在整部《红楼梦》中出场次数有限，前八十回中，明里暗里出场次数也只不过六回，而且多是借他人之口进行侧面介绍，反复阅读，发现正面描绘只有两处，然而却被作者曹雪芹放在金陵十二钗正册之第六位，是金陵十二钗中唯一没有与四大家族有血缘关系的人物。尽管这样，曹雪芹在《世

难容》这首专门为妙玉所做的曲子里，称赞她“气质美如兰，才华阜比仙”，可见她在作者心目中的份量。她美丽而又颇具才情，为人处事，一尘不染，清高孤僻，她追求个性自由不趋炎附势。因此，被人看作“万人不入她的眼”“不合时宜”之人，她应该是当时社会人们眼中的一个另类，一个追求迥异于普通人的奇女子。那么，要分析妙玉为何具有这样的性格，当然还要从她的出身和处境入手。

曹雪芹对妙玉身世的介绍，应该是在《红楼梦》第十八回《皇恩重元妃省父母天伦乐宝玉是才藻》一回里，那时贾府为了迎接元春省亲。所修大观园已经落成，贾府上下忙着做各种准备，包括一些宗教仪式的准备，当时府里面已经买来了一些女孩子作为尼姑、道姑进行培训，准备在省亲使用，在准备工作即将结束的时候，又有林之孝来回：“采访聘买得十个小尼姑，小道姑也是十个都有了，连新做的二十分道袍也有了。外有一个带发修行的，本是苏州人氏，祖上也是读书宦家之家，因生了这位姑娘自小多病，曾许过出家，因大了，就买了许多替身儿，皆不中用，须得她亲身入了空门才好了，所以带发修行，今年才十八岁，法名妙玉。如今父母俱已亡故，身边只有两个老嬷嬷，一个小丫头服侍。文墨也极通，经文也不用学了，模样又极好。因听见长安都中有观音遗迹并贝叶遗文，去岁随了师父上来，现在西门外牟尼院住着。她师父极精演先天神数，于去冬圆寂了。妙玉本要扶灵回乡的，她师父临寂遗言，说她“衣食起居不宜还乡，在此静居，后来自然有你的结果”。以此她竟未回去，王夫人不等回完，便说：“既这样，我们何不接了她来。”林之孝回道：“请她。”她说：“侯门公府，必以贵势压人，我再不去的。”王夫人答道：“她既是宦家小姐，自然骄傲些，就下个帖子请她何妨”。林之孝答应了出去，命书启相公，写请帖去了请妙玉，次日备轿去接。妙玉从此住进大观园栊翠庵。大家看这段文章内容传达了什么信息？一是妙玉出身非比寻常，不是那些穷人家孩子养不起了送进庙去，讨口饭吃为了活命，也不是看破红尘，遁入空门，她乃宦家人家之女，只因病一直不好，找替身出家也不行，迫于无奈才出了

家，这出家应属天意，而非人愿；二是她身世孤苦，父母双亡。师父也于去冬圆寂；三是模样儿极好；四是文墨极通，经文也好；五是她衣食起居不宜还乡，命该居留此地；六是她性格清高孤傲，非同一般道姑、女尼。王夫人的爽快答复，一则表明了你对这么一个小尼姑心怀同情和敬重；另一方面这段文字也与作者写她所谓的“乐善好施”相互照应，在那个时代，富人拿钱修庙、捐钱施舍都是积德行善之举，据说是可以修福的，她出身四大家族之一的王家又嫁与金陵首富贾家，当然相信所谓的“天命”理数，因此，非常乐意把妙玉这样的一个出身高贵，有才有貌的小尼姑请到大观园里来，这样既表明了她的善举，又为她贾家后代积了阴德，是一举两得的美事，何乐而不为呢。

一、妙玉的性格

要说妙玉性格，在《红楼梦》第四十一回中《贾宝玉品茶栊翠庵刘姥姥醉卧怡红院》一章中，表现最为突出。

（一）、心性高傲，不趋炎附势。在这一回里妙玉正面出场，这一场应该算是曹雪芹为妙玉正面立传了，作者通过妙玉的语言和行为就把妙玉异于常人的个性特点，真实可信地表现了出来。文中这样写贾母等人来到栊翠庵对妙玉说：“我们才都吃了酒肉，你这里头有菩萨，冲了罪过，我们这里坐坐，把你的好茶拿来，我们吃一杯就去”。妙玉听了，忙去煮茶来。宝玉留神看她怎么行事。只见妙玉亲自捧了一个海棠花样雕漆填金云龙献寿的小茶盘，里面放了一个成窑五彩小盖钟，捧与贾母。贾母道：“我不吃六安茶”，妙玉笑着说：“这是老君眉”，贾母接了，又问是什么水。妙玉笑道：“是旧年收集的雨水。”贾母便吃了半盏，笑着递与刘姥姥说：“你尝尝这个茶”。刘姥姥便一口吃尽，笑道：“好是好，就是淡些，再熬浓些更好了”。贾母与众人都笑起来，这一段刘心武《揭秘红楼梦》中是这样分析的：先写贾母说了句话：我不吃六安茶。怪不怪呢？贾母怎么就猜妙玉沏的是六安茶，而妙玉怎么就知道贾母不喝六安茶呢？我读了也

有点奇怪，感觉问的突兀，回的也出乎意料。而刘心武认为曹雪芹这里传达了一个信息是，贾母跟妙玉的家庭，跟她的上一辈，还不仅仅是父母一辈，可能跟她爷爷奶奶一辈曾经非常地熟悉。她知道妙玉家的待客习惯，在妙玉长辈在世时，待客时总是要端出六安茶来，这已成待客的惯例。因此就直接说，我不吃六安茶。然而妙玉回答也很简洁明确、巧妙，她说知道，这是老君眉。这话说明了什么？说明她知道贾母的口味，贾母又问是什么水？这说明贾母很懂得品茶，什么茶要什么水才出味。这说明贾母很善于享受生活，享受到精致入微的地步。这种人真的是品茶，不能叫喝茶。会品的不仅挑剔茶叶，还讲究煮茶用的水，所以必须问是什么水。水不合格，茶叶再好也是不能喝的，妙玉就告诉她是旧年收集的雨水。这样贾母就去品那杯茶，喝去半盏。妙玉跟贾母说完这句话，就懒得再去理贾母她们了，这说明了什么？说明她心性高傲啊。贾母不是贾府的老太君吗？妙玉不接待是说不过去的，但接待心里又不十分乐意，因此敷衍一下，却不愿给她浪费更多时间，更与她没有什么话可讲，就瞅了机会拉一拉宝钗和黛玉的衣襟，把她们带到东禅房旁边的耳房，单请她们去喝体己茶。再看这两个人用的什么杯子啊，宝钗用的叫做“斝甃翠”，还是晋王恺珍玩，苏轼见过的，黛玉用的是“杏犀盅”，这两样都是稀世珍宝啊！仍将前番自己常日吃茶的那只绿玉斗拿来斟了茶与宝玉。惹得宝玉心有“不平”笑道：“常言世德平等，她两个就用那古玩奇珍，怎么我就是个俗器了”。妙玉道：“这是俗器？不是我说狂话，只怕你家里未必找出这么一个俗器来吃茶。”这话狂不狂暂且不说，再说为黛玉烹茶用的是什么水啊，却是“五年前我在玄墓蟠龙寺住着，收的梅花上的雪水。共得了那一鬼脸青的花瓷罐一罐，总舍不得吃，埋在地下今年夏天才开了。我只吃过一回，这是第二回了，你怎么尝不出来？隔年的雨水哪有这样轻淳，如何吃得。”这一段文字说明了什么，说明妙玉心里有杆称啊，当然不是普通人心目中的“称”，贾母是个什么人物啊，在贾府也算是拐棍捣一捣就地动山摇的人物吧？可妙玉不买她的帐，就不巴结她，她用的茶具、喝的茶叶、烹茶的雨水也就一般待客用的而已，只有黛玉、宝

钗她们才是妙玉心中的贵宾，才配享用到这般特殊的礼遇。这点就把妙玉那种独特性格写出来了，清高、不趋炎附势，这是她品格中非常令人景仰的一面。

（二）、不亢不卑、直率真实。从她与贾母的对话上，也可以看出妙玉的不亢不卑。与宝玉黛玉的对话，则表现了她的直率真实。她还有一个宝贝是一只九曲十环一百二十节蟠虬整雕竹根的大盃，她笑问宝玉“你可吃了这一海？”宝玉笑道：“吃的了。”那妙玉怎么回答：“你虽吃的了，也没这些茶糟蹋。岂不闻：一杯为品，二杯即是解渴的蠢物，三杯便是饮牛饮驴的，你吃这一海更成什么？”果就向海内斟了约有一杯。宝玉细细吃了，果觉轻淳无比，赏赞不绝。妙玉又正色道：“你这遭吃茶是托她俩的福，独你来了，我是不给你吃的。”宝玉笑道：“我深知道的，我也不领你的情，只谢她二人便是。”妙玉听了，方说：“这话明白”。黛玉因问：“这也是旧年的雨水？”妙玉冷笑道：“你这么个人，竟是大俗人，连水也尝不出来？”你看，这就是妙玉啊，宝玉又待怎样：你是沾了她两个的光。就连黛玉尝不出烹茶的水，她还冷笑说黛玉“竟是大俗人”。够尖锐的吧，可她不管，如果善于拐弯抹角的说话了，那就不是妙玉了，她就是这么一个真实的、直率的人，不会曲意逢迎任何一个人，也决不会去拍哪位公子小姐的马屁，心里怎么想就怎么说，心里怎么想就怎么做，这才是妙玉的性格，也是妙玉的魅力。

（三）、秉性古怪、孤僻。妙玉对刘姥姥喝茶用过的杯子，妙玉是什么态度呢？“将那盛水的茶杯别收了，搁在外头去罢”，宝玉会意，知是刘姥姥吃了，妙玉嫌脏不要了。既不要丢了多可惜啊，宝玉这人好就好在善解人意，就陪笑让妙玉送给刘姥姥，你道妙玉怎么说：“这也罢了。幸好那杯子是我没吃过的，若我用过的，我就砸碎了也不能给她。你要给他，我也不管你，只交给你快拿了去罢”。你看，脾气够古怪的吧，当然妙玉是有洁癖的，刘姥姥乃乡野村妇，没有那么多穷讲究，更不用说那时本就没有牙膏、牙刷什么的，就是嫌她脏，用开水煮煮，仔细洗净了，未必就不能用了，

非得丢掉才解恨吗？还说自己要用过的砸碎了也不给她，真是刁钻、怪癖。我们不能因此就断定妙玉这样做是看不起乡下人，只能说她有洁癖、秉性古怪，作者曹雪芹之所以被称之为伟大的文学家，在刻画人物上可谓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他不仅要写人物的优点，也写人物的缺点，这样的人才更接近于生活的真实。

二、妙玉的异样追求

作者第三次是借李纨之口评价妙玉的，那天大家联诗联得高兴，宝玉联的不好，李纨就罚宝玉去栊翠庵讨一枝红梅回来，那李纨说：“我才见栊翠庵的红梅有趣我要折一枝来插瓶，可厌妙玉为人我不理她，如今罚你去取一枝来”。李纨在曹雪芹笔下应该算是个大好人，也极少贬斥某个人，但妙玉就不入她的眼，这也说明了妙玉的怪癖。

妙玉第四次出现就在六十三回了，当然，这次也不是正面出场，还是由别人来说她。贾宝玉过生日的时候，妙玉给他留下一个拜帖，也就是祝寿的，上面写着“槛外人妙玉恭肃遥叩芳辰”。宝玉得了这帖很是高兴，从他内心来说他是非常敬重妙玉的，也很珍视妙玉的情谊，就想回个贴，以示礼貌，但如何回帖就犯了难，想找个人来帮他出个主意。当然，他首先想到的是林黛玉，一方面因为黛玉是大观园中数一数二的才女，另一方面在他心目中黛玉与妙玉在性情品格上有很多相似之处。但还没走到潇湘馆就遇到了邢岫烟，宝玉当时也未曾想请教她什么，也是客套随口问了一句：“你去哪儿？”邢岫烟说：“我去栊翠庵。”宝玉听了就觉诧异，就说：“她为人孤僻，不合时宜，万人不入她的眼。原来她推重姐姐，竟知姐姐不是我们一流的人。”于是，这岫烟就介绍了她与妙玉的交情，她们原是邻居，乃贫贱之交，又有半师之分。因此有了那么一层非同寻常的关系，这里邢岫烟也说妙玉不合时宜，权势不容，竟投到这里来了。这宝玉一想，眼前站了一个最了解妙玉的人。该知道怎么回帖才合适吧，就把妙玉的这个帖子给邢岫烟看了。那岫烟看了拜帖，你道

她怎么说：“她这脾气竟不能改，竟是生成这等放诞诡僻了。从来未见拜帖上下别号的，这可是俗语说的僧不僧，俗不俗，女不女，男不男，成个什么道理。”连这样一个女孩子都批评妙玉的不是，可见妙玉在世俗人的眼里是怎样的一个另类，但听了宝玉的一番话：“姐姐不知道，她原不在这些人中算，她原是世人意外之人，因取我是个些微有知识的，方给我这帖子”。岫烟上下打量了宝玉半日，认可了这是一对“知音”，就告诉了宝玉原故。因妙玉认为：“古人中自汉晋五代唐宋以来皆无好诗，只有两句好，说道：纵有千年铁门槛，终须一个土馒头。”所以他自称“槛外之人”。又常赞文是庄子的好，故又或称为“畸人”。她若帖子上是自称“畸人”的，你就还她个“世人”。畸人者，她自称畸零之人，你谦自己乃世中扰扰之人，她便喜了。如今她自称“槛外之人”，是自谓蹈于铁槛之外了；故你如今只下“槛内人”，便合了她的心了。刘心武对这一节是这样评的，说这两句诗是宋朝范成大的。“铁门槛”是指封建贵族家庭或富豪人家的门槛，他们希望自家的荣华富贵可以延续千年，即诗人范成大就说了，一个人即使你地位再高，家庭再兴盛最终这荣华富贵也都会烟消云散，死后一堆黄土把什么都终结了，也就是落个“土馒头”而已。

妙玉为什么单单推这两句诗好，这意味着她对人生有独特的看法，这看法，恰巧就与范成大的这两句诗相呼应，也就是找到了心理上的共鸣，以我们现在去看，这是看破红尘，认为所有的荣华富贵均没有任何实际意义，人们追求那些身外之物，名呀、利呀统统没有什么意思，终归免不了一死，终归要“赤条条来去无牵挂”。

妙玉喜欢庄子的文章，庄子所谓的畸零人其实是与众不同的人，是非常个别，非常古怪的人，他与所有的“俗”家人都合不来，只与天地万物，与自然才是合谐共生的。妙玉也称自己为畸零之人，这意味着她对政治、对权力、对名利、对所有的身外之物都已看破，宁愿享受灵魂的宁静，品味那种超越红尘的孤独。这种孤独赋予她精神的力量，让她置身于

云霄之上笑看滚滚红尘中的人们忙忙碌碌地，为那些蝇头小利去争权夺利，去勾心斗角、去尔虞我诈。而事实上，庄子哲学也有许多精华之处，怕的是我们达不到那种境界，自然也就很难体味到那种超然物外的大快乐，当然妙玉也未必做到真正的超然物外，这不过是她异于常人的一种精神追求罢了！这一回里也就从侧面展示了妙玉的另一个个性特点，更进一步地展示了她的另类以及她特殊的人生见解和异样追求。

三、妙玉的才华

妙玉的再一次正面出场就在七十六回了：这一回的主要角色还不是妙玉，主要角色是林黛玉和史湘云。这天乃中秋月圆之夜，贾母与众人在凸碧山正在赏月之时，忽闻笛声幽咽，引发史湘云和林黛玉的诗情。于是二人凹晶馆联诗。联到最后，出现了两句非常有名的句子：“寒塘渡鹤影，冷月葬花魂”，史湘云和林黛玉的这两个句子真是联得绝了，要想超越这两句的意境恐怕就难了！作者这时就让妙玉出场了。妙玉出来就笑道：“好诗，好诗，果然太悲凉了，不必再往下联，若底下只这样去，反不显这两句子，倒觉得堆砌牵强。”听到了吧，这就是妙玉，出语就非同一般，她不仅懂诗且能够品评诗的优劣，就邀她们两个到栊翠庵里。中秋月夜良辰美景，再加上黛玉和史湘云的佳句，引得妙玉也诗兴大发，就说我现在要把你们的这个联诗续完。如今收拾，到底还该归到本来面目上去。刘心武《揭秘红楼梦》中是这样剖析这句话的，表面上是说现在我把这个诗做个了结，续成三十五韵使它完整、清爽。“到底还归到本来面目上去。”你不是吟月吗？表面上她是说我要翻回来切题，但另一层意思却是说做人跟作诗是一样的，或者说作诗跟做人是一样的，到头来，人应该保持自己的面目。这是妙玉一生的追求：这是我的性格我不遮掩，我的性格的棱角我不磨去，我要生活在自己本来的性情里面，要以真面目示人。因此曹雪芹通过这句话从深层次启发我们读者，让我们知道妙玉身上有值得学习的东西，那就是她那种要求保持一种本真状态的人生追求，这是很了不起的，在任何时代任何社会环境下，都很了不

起。

另外，妙玉在未续诗之前，先向林黛玉和史湘云说了她自己的构思，她说：“依我必须如此方翻转过来，既是前头有凄楚之句，亦无甚碍了”。这段文字说明了什么，说明妙玉对诗也有很高的造诣啊，她有她独特的审美见解，她更有非同常人的出众才华，于是一气呵成就续出了中秋联句十三韵来。

对这十三韵，作家刘心武在《揭秘红楼梦》中解析是把金陵十二钗正册里的女子命运结局做了一个扫描和概括，这点我十分赞同，因为纵观《红楼梦》全册，无论是人物取名还是那些文中出现的诗或曲，甚至是一个小小的道具，无不蕴含着作者构思的匠心，当然刘老师的有些见解我未必认同，可诗里隐含着众金钗的命运缩影这一点我是同意的。至于刘心武老师的分析，我这里就不再一一表述了，大家有兴趣可以自己查阅。

这样，中秋夜大观园即景联句的三十五韵，妙玉一个人就联了十三韵，而林黛玉和史湘云合起来才二十二韵，因此，曹雪芹他早就预设了妙玉这个人“气质美如兰，才华阜比仙”，她是真的了不起，黛玉、湘云读了她的续诗也赞赏不已，说：“可见我们天天舍近而求远，现有这样的诗仙在此，却天天去纸上谈兵”。怎么不令人敬佩、叹服啊！

再往下续，我们就会发现曹雪芹在这里有一个对比性的描写，还记得四十一回中贾母她们在栊翠庵品完茶，走出栊翠庵时，妙玉怎么做的吧？她是“送出山门，回身便将门闭了。”但这次史湘云、林黛玉三人联了句，熬了大半夜，二位姑娘离开时，妙玉却“送至门外，看她们去远，方掩门进来”，这对妙玉来说，这种行为是极罕见的，但是恰恰因为罕见则更能展示妙玉的性格，“爱我之所爱”与前面所述一样，是她把这二人当成了自己的贵宾，也同样喜爱这两人的才华，在她心目中她们自是更有地位，更值得敬重！这就是妙玉的另类！

四、妙玉的结局

在《红楼梦》第五回十二钗正册的册页里，作者曹雪芹专门为妙玉作了一支曲，题目叫做《世难容》。

曲子这样写妙玉的《世难容》气质如兰，才华阜比仙。天生孤癖人皆罕。你道是啖肉食腥膻，视绮罗俗厌；却不知太高人愈妒，过洁世同嫌。可叹这，青灯古殿人将老；辜负了，红粉朱楼春色阑。到头来，依旧是风尘肮脏违心愿。好一似，无瑕白玉遭泥陷；又何须，王孙公子叹无缘。

从曲名上看，妙玉在个世界上生存是相当困难的，不是“万人不入她的目”，而是“她不入万人的目”，尽管她有着美如兰的气质，与诗仙媲美的才华，但总是“太高人愈妒，过洁世同嫌”。她的高傲，她的孤僻，只是因为她有着与常人不同的精神追求，这种追求也就是保持本真个性，做自己乐意做的事罢了，她妨着谁碍着谁了？谁也没有。但这人太过清高了，就会遭人忌妒的，古今皆然。紧接着两句“青灯古殿人将老。辜负了；红粉朱楼春色阑”。这话咱不必想得那样实，如果硬要套用也嫌牵强，实际上是叹息妙玉奇异的人生追求，好好的女孩家，不能享受人间的天伦之乐，在古殿里伴一盏青灯生活，把大好年华都白白耗费在这里，其实可惜，至于一些人揣摩着她与宝玉的“爱情”或者是某位“公子”的爱情，皆属牵强附会。作为妙玉她崇拜庄子，自称畸人，又独喜欢范成大的那两句诗，可见早已看破红尘。男欢女爱，这是平常人的生活追求，妙玉既是被人处处看作“不合时宜”，她追求的一定是源于精神层面上的相契相合，这个人不出现便罢，如出现她一定会依自己的性格、大胆追求。而曲中“风尘肮脏违心愿，无瑕白玉遭泥陷”，这些句我更偏向刘心武老师对“肮脏”的解说，应作不阿不屈来讲，形容一个人坚强，在很困难的时候，不低头，能够坚持自己的理念，倔强地生存下去。这样理解才符合妙玉的性格。我也不赞成高鄂在后四十回中把妙玉写成那样的结局，被强人所掳，卖入青楼妓院。“好一似，无瑕美玉遭泥陷”，其实命

运无常，这句话大家都知道，妙玉作为一个弱女子，尽管她希望一尘不染，孤傲、清高在一定的情况下她可以率性而为，追求个性自由，然而她未必能把握了自己的命运，我想这样一个人该是一个宁为玉碎不为瓦全的性格。她假若真的沦落到那种境地，那活着对妙玉来说还不如死了干净，尽管“遭泥陷”是被迫的，她也不会屈服，通常我们读一本书或一篇文章，往往是有一千个人就会有一千种的理解方法，谁也不能代替别人，对于妙玉这个人物，我则品出她的异样，她的另类，而且发自内心的赞赏这种性格，也相信喜欢妙玉的读者，应该为数不少，尽管实际生活中，倘若真的遇到像妙玉这样人的时候，也不一定能接受她的行为和方式，甚至也可能受不了她的直，她的怪癖。也许因为我本人也与妙玉有很多相似的特点，日常生活中自然也得罪一些人，所以，我喜欢她，尽管我的观点也不能说就全面正确，那么欢迎大家与我共同探讨。

参考文献：

- 1、曹雪芹《红楼梦》上海文艺出版社20xx年11月
- 2、刘心武《揭秘红楼梦》人民出版社20xx年12月
- 3、韩进廉《红学史稿》河北人民出版社1981年11月
- 4、王增文《中国古代文学专题》当代中国出版社1999年10月

另类人生格言篇五

我出生在一个乡镇，爸爸、妈妈都是教师，家境比较殷实。从小到大，爸爸妈妈都是不离不弃，呵护有加。爷爷奶奶也时常陪护着我，对我的生活照料得无微不至。亲情的温馨、细心的教导，让我十四年的人生多姿多彩。从幼儿园到初中，我都是妈妈所在的学校就读，不仅在生活上能享受到其他同

学所没有的特殊照顾，就连在学习上有了不懂的问题，也总是能在第一时间得到正确的讲解。爸爸妈妈很开明，从小就注重我的全面发展。学习之余，我上过绘画班、声乐班、篮球班、写字班；假期里，我还经常有外出旅游的机会，除了本省的很多旅游景点，我乘飞机到过北京、九寨沟，也乘私驾车到过庐山、黄山、杭州，这些经历让我大开眼界。当然，在平日里，行为习惯的养成，他们对我也有严格的要求；为人处事的道理，理想前途的教育，他们也没少说。生长在这样的家庭里，我意识到自己决不应该只是一株温室里的花朵，我应该成长为一只能搏击风雨的雄鹰。尽管理想和现实还有很大的距离，但我有信心从现在起打造自己，将来实现人生的跨越。

可与我相比，我的表哥可不那么幸运了。他出生在农村，比我大两岁，父母都是农民，什么知识也不懂。由于家里穷，上学都比常人晚了一年。读小学时，表哥还是很听话的，成绩也不错，我很是喜欢他。每次去外婆家都会和他玩。后来姨姨又生了一个表弟，由于表弟身体不好，要花很多药费，迫于生计，姨姨和姨父只好去外地打工，家里只剩下表哥、表弟和他们年迈的奶奶。表哥升入初中后，不知怎的，他彻底的改变了。我从父母口中听说，表哥的成绩很不好，跟老师顶嘴，上课睡觉，进网吧；在初三时便没有读书了，跟着姨姨外出打工，到超市里搬运货物。因为一场事故，导致腿受伤，在家里休息了半年，稍好一点便四处游荡。姨姨也没办法，只好送表哥去当兵，分配到新疆。每天进行着高难度的训练。早些天我和表哥视频通话，问到他的理想。他有点沮丧，说：能有什么“我连初中都没毕业，理想，混个志愿兵就很不错了。要不两年后转业，继续打工！”

为什么表哥会这样呢？我想这都是因为没有父母的管教，没有像我一样读书成才的机会。主席说过，让每一个中国人共同享有人生出彩的机会，共同享有梦想成真的机会，共同享有同祖国和时代一起成长和进步的机会。可像表哥、表弟大量农村里的留守儿童想人生出彩又谈何容易呢？我希望像表

哥一样的孩子都能得到像我这样的关怀。让党和政府公平、公正的阳光照遍社会的每一个角落，也只有这样才能早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另类人生格言篇六

了不得，这个家伙居然都上电视台去露脸了！说实话，我真觉得，这个假妹子反串女角的本领和现在那个鼎鼎大名的李玉刚先生相比起来，除了在相貌上稍微的逊色一些，两个人还真是有得一拼。他真的算得上是一个非常厉害的角色了。

“假妹子”，顾名思义，他压根就不是女孩子，而是一个货真价实的大男人。他是我二嫂娘家的一个远房亲戚，在他很小的时候，就特别喜欢模仿女孩子的动作，无论是走路、说话，还是一颦一笑，都像极了女子，甚至有过之无不及，这些在别人眼中怪异的行为，自然惹来许多人的嘲笑讽刺，闲言闲语不绝于耳，有人就给了他一个“假妹子”的绰号。

假妹子的父母为生了这么一个怪胎感到头痛不已，想尽一切办法去阻止这种不合常理的现象。寻常的打骂教训根本起不了丝毫的作用，后来就想到了用活埋这个异常恐怖的计策来吓唬他，将他整个人埋在土里，只剩一个脑袋瓜在外面呼吸，希望他可以“改邪归正”，从此走上正途，没想到结果还是徒劳，被折磨得奄奄一息差点丧命的假妹子，惊魂稍定后依然“恶习难改”，继续沉溺在假扮女孩子的乐趣里无法自拔，他的父母从此以后就彻底的死心了，随他怎么去胡闹折腾。

时间一久，假妹子因此成了一个方圆几十里人人皆知的“名人”。

因为假妹子太神似一个女子的举止行为，还曾经引发了一件很可笑的事情。几个本村的小伙子，开始对他的真实性别产生了极大的怀疑，有一天，就几个人合力一起，野蛮的将他抓住，并且把他的衣服裤子全部扒光了，全身上下，仔仔细

细的验证了一番，在确认了他的性别之后，这才相信他就是个地地道道的男人。他自己也因为这个缘故，到了该婚娶的年龄，却没有那个女孩子愿意嫁给他这个“不正常”的男人，导致老大不小了还是一个单身汉。

我记得第一次见到假妹子的时候，我的哥哥嫂嫂正处于谈恋爱的期间，我还在学校上中学。有一次我去嫂子家玩，晚上和哥嫂一起专门到假妹子的家去串门，终于见到了这个被嫂子绘声绘色津津有味，反复描述过多次的另类人物。

假妹子中等个子，长相一般，约莫三十岁的年纪，说话时捏着细细的嗓音，掩口微笑，一副斯斯文文的样子。我注意到他的手指总是一直保持着一种看上去非常优美柔和的姿势，大概就是所谓的兰花指吧？具体该怎么去称呼这种造型，我也说不上来，总之，假妹子的手，让人不由自主的想起戏曲里，那些美女千娇百媚的手型来。

假妹子看到我一副饶有兴致不住打量着他的模样，立刻像小孩子一样的犯了人来疯，迫不及待的非要在我们面前一展身手，让我们见识见识他非同寻常的本领不可。呵，想不到我这么快就可以一饱眼福，近距离的一睹假妹子过人的风采了，不虚此行啊！

假妹子先是用柔媚的女声为我们唱了几首情歌，声音宛转悠扬，唱得也很投入动情，我们听得是兴趣盎然。他接着又使出了浑身解数，让我们欣赏到了他舞艺高强的一面，在旋转舞动之间，尽显他那种妩媚动人的舞姿，一时间看得我们眼花缭乱，忍不住就毫不吝啬的给他来点掌声，假妹子一高兴，他的表演就更加的精彩不断了。

由于假妹子的表演实在是太投入、太卖劲了，在做一点难度的劈腿动作的时候，不慎将裤子“哗”的一声撕烂了，笑得我们眼泪都出来了，假妹子尴尬不已，他的激情表演秀这才意犹未尽的收了场。假妹子那次让人大开眼界的表现，

算是给了我一个实至名归的印象。

后来，假妹子常常男扮女装穿红着绿，戴着一头或直或弯曲的假发，先是在附近的一些乡镇上出现，独自表演吹拉弹唱的才艺，充分的发挥着自己的专长，再后来，他将自己的活动范围逐渐扩大，走南闯北，做了一名专业的街头艺人，他的才华终于得到了用武之地。我前几年在老家的时候，还听嫂子提起他，说假妹子总算是结束了单身的生活，终于有一个懂得去欣赏他敬重他的女子，毫不犹豫的嫁了他，还带来了一个十来岁大的孩子，当上了父亲。

看着屏幕里已经不再年轻，在观众面前载歌载舞的假妹子，我不由得赞叹不已。他扮演悲剧人物时悲戚戚催人泪下，表演喜剧人物时又滑稽搞笑令人捧腹，并且毫不费劲的做着一些高难度的动作，不时引来观众们的喝彩声和掌声。

就在节目快结束的时候，假妹子一脸遗憾的对记者说，他这辈子最崇拜的人物就是表演艺术家梅兰芳大师，感叹自己出生的家庭条件不好，天赋得不到发挥，反而饱尝了许多被人误解讥笑的苦楚，没能实现自己的梦想。

听着假妹子满心酸涩无奈的述说，我也不由自主的一声长叹。

是啊，在这个世界上，有多少人(这其中也包括我自己，)因为许许多多的原因，无法去实现自己的理想，最后只能得到一个抱恨终身的结局！假妹子能够排除万难，多年来一如既往的坚持自己的追求，那么执着的去不断完善自己的表演能力，只因为他从来就没有放弃过自己的梦想，在给人们带去了一场又一场精彩的表演同时，他自己也收获到了一种精神上的愉悦满足，也算是一种不错的成就了吧。

我真诚的为假妹子祝福，希望他有一天可以真正的实现自己的梦想！让生活精彩不断，让人生不留遗憾！

另类人生格言篇七

希望每天醒来，都是不一样的人生色彩。

男人通过吹嘘来表达爱，女人则通过倾听来表达爱，而一旦女人的智力长进到某一程度，她就几乎难以找到一个丈夫，因为她倾听的时候，内心必然有嘲讽的声音响动。

每一次放弃都必须是一次升华，否则就不要放弃；每一次选择都必须是一次升华，否则不要选择。

去练习希望。当希望成为一种习惯的时候，你就可以获得永远的快乐。

怎么样的爱情，才经得起时间的考验？很多人爱到吵架所以分手，有些人爱到平淡也分手。其实真正陪你到老的，是那种没太多意外，也没有当初的心跳，却无论如何也不离开你的人。从激情到亲情，从感动到感恩，从浪漫到相守。时间越久，越不愿离开你，这才叫爱人。

在爱的世界里，没有谁对不起谁，只有谁不懂得珍惜谁。

纷乱人世间，除了你，一切繁华都是背景，这场戏用生命演下去，付出的难得有这份约定，这段情只对你我有意义。

如果你依然单身，不要心急。上帝要为你留一个特别的人。

你觉得孤独就对了，那是让你认识自己的机会。你觉得不被理解就对了，那是让你认清朋友的机会。你觉得黑暗就对了，那样你才分辨得出什么是你的光芒。你觉得无助就对了，那样你才能明白谁是你的贵人。你觉得迷茫就对了，谁的青春不迷茫。

男人是女人的翅膀，女人却是男人的羽毛。

旅行那就是一种随意自然漫无目的的放逐自己，把身心和自然相融，没有具体归期，期间还可以发生很多意想不到的事情，浪漫而浪荡，不管是什么事情，最终都可以包装成人生的丰富经历呈现在人们面前。

叶子的离开，是因为风的追求，还是树的不挽留。

好男人是本博大精深的书越看越着迷；好女人是汪清澈见底的泉越品越有味。男人是辆车，不仅要会开还要会修；女人是杯茶，不仅要会喝还要会品。

人生有四苦：一是看不透。看不透人际中的纠结、争斗后的隐伤，看不透喧嚣中的平淡、繁华后的宁静。二是舍不得。舍不得曾经的精彩、不逮的岁月，舍不得居高时的虚荣、得意处的掌声。三是输不起。输不起一段情感之失，输不起一截人生之败。四是放不下。放不下已经走远的人与事，放不下早已尘封的是与非。

请一定要有自信。你就是一道风景，没必要在别人风景里面仰视。

学佛的人最基本最重要的行为：慈、悲、喜、舍。慈：以法施使人精神解脱，超越生命的束缚。悲：所作功德，皆与一切众生共之，就是绝对没有私心。喜：有所饶益，欢喜无悔。就是帮助人、利益人的，绝不后悔。舍：所作福佑，无所希望。就是施与人家的恩惠没有任何希求，所作功德不求回报。

心若一动，泪就千行。

一直以为用眼睛就能分辨色彩，孰不知太多的层叠已使我们看不清对方，又或者，那些颜色一直未变，只是心，动了。

蓝天上，手指划过的痕迹，暖了阳光，暖了眼眸，却湿润了心。

另类人生格言篇八

有人说：“生活是一杯香茶，人生在不断品茶中度过。”；
有人说：“生活是一面镜子，人生在不断完美中度过。”；
有人说：“生活是一篇文章，人生在不断改进中度过。”我
倒认为生活莫过于像一条路，世界上千千万万的人各自拥有一
条道路，这条道路是不加修饰词的，并不是因为这条路太过普
通，太过单调，相反却是因为它太非比寻常，太多姿多彩。正
因为千万条不同的道路才组成了这千变万化而世界。当然，也
形成了万化的人生，因此每一个人脚下的路都是精彩纷呈。走
路，何必羡慕他途。

可能，屈原走过的是一条激荡昂扬之路。我们站在他路的终
点去体味他的一生。耳畔响起的是那涤荡千古的诗赋《离骚》
《九歌》《问天》，一篇篇韵律，一章章赋词让世人感怀，
成为了诗歌不朽的地基，屈原是一个伟大的诗者。然而，他
更是一个不屈的爱国之士，有多少人为他的纵身一跃而热血
沸沸腾，美丽的汨罗江为他而奔腾，历史潮流的浪花淹没了
多说的的人人事事，却把那香花香草是满全身的老者的身影
久久保存。激荡昂扬的人生之路让人铭记。

可能，陶潜走过的是一条隐逸安然之路。“误入尘网中，一
去三十载。”这三十载来，他忍看硕鼠醉生梦死，蛀虫尔虞
我诈，终于看破了官场的黑暗，社会的浑浊，于是他愤然离
世，驾着一叶扁舟驶向拿清清水、悠悠南山。尽管“种豆
南山下，草盛豆苗稀”却是“沾衣不足惜，但使愿无违”，
是呀，我听到了那飘荡在山间的誓言“少无适俗韵，性本爱
丘山”！面对昏君明主，该隐则隐，该出则出，从不愿被世
俗所牵扰，但愿保留自身一世清白足以。尽管没有激愤，隐
逸安然的人生之路却也有人向往。

可能，林黛玉走过的是一条桀骜不驯之路。从小寄住在外祖
母家，初进大观园就是一身才气，清新脱俗。黛玉葬花是本
性所为，任凭他人怎样去想；常常桃红的双眼让人怜惜那娇

嫩似出水芙蓉，然而那时常刁钻的语言却也真真不愧她那乖僻的性格；一身才华横溢，就展露的淋漓尽致，何必那样谦虚谨慎；面对封建家族的种种礼教，执着追求自己的梦，及时报恨而终却也是一身高洁。林黛玉的人生之路是那样桀骜不驯，她就像一颗星难免刺痛别人，却永远高洁傲岸。

可能，薛宝钗走过的是一条谨慎保守之路。自小为人处事之道便让人佩服，上面长辈高兴，下面丫鬟喜欢，这样的闺秀小姐恐怕真是千里挑一，代管大观园之时，也做得处处让人称道；自身本也是才华横溢，却从不故意展露，只守得谦虚谨慎之道；嫁入贾府，一心规劝宝玉刻苦读书考取功名，条条遵守封建礼制。薛宝钗的人生之路是那样谨慎保守，她就像一个圆让人尊敬喜欢，永远通达处事。

可能，岳飞走过的是一条英勇杀敌之路……

不一样的人，走出不一样的人生之路。屈原的激昂，陶潜的隐逸，黛玉的桀骜，宝钗的谨慎……都是精彩的人生，我们赞屈原，也叹陶潜，我们怜黛玉，也惜宝钗。所以，请走好自己的人生之路，何必去羡慕他人，自己走出的也是缤纷之路。走路，走好自己的路。